扶沟县交通运输局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 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职信豫咨字 (2023) 第 0007 号

项目名称: 扶沟县交通运输局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

景观提升工程项目

委托部门: 扶沟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扶沟县交通运输局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 景观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为加速推进扶沟县举办中原蔬菜博览会,打造"中原菜都"、提升扶沟收费站的整体形象,完善各项基础设施,有效解决高速连接线临时接驳的功能性使用需求,建设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景观提升工程项目。

扶沟县交通运输局申请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景观提升工程项目资金 747.82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连接线道路拓宽、接驳式停车区设计及其绿化,临时休息区设计及绿化设计,接待中心设计等。项目 2021 年 3 月建设完工,由扶沟县交通运输局验收通过。

二、评价结论

依据设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对项目的组织管理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实施效果等进行全面综合评价,扶沟县交通运输局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景观提升工程项目总体得分为83.81分,该项目评价级别为"良"。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和资源,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制定详细的项目计划,合理分配人力、物力和财力资源。建立有效的沟通机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对施工进度跟踪和监控,确保项目按时完成。

(二)助力扶沟县打造美好城市生活。

景观提升项目的建设,能够优化城区交通环境,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方便往来驾乘人员,有助于扶沟县树立良好的城市形象和风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四、存在问题

(一)已完工验收项目未进行结算,项目验收流于形式。

项目于2021年3月31日完工,截至实地核查日(2023年12月13日),项目未进行结算;项目验收流于形式,提供的项目竣工验收表验收意见处仅有验收人员签字,无验收意见。

(二)资金拨付不及时,未能严格按合同约定付款。

截至 2023 年 10 月,项目预算资金 747.82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80.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64.19%,资金拨付不及时。项目已完工两年半,整体合同支付进度仅为 63.76%。

(三)后期管理监督不到位,项目效益未完全发挥。

盐洛高速扶沟收费站连接线景观提升工程项目建设接 待中心的目的是满足高速出入口驾乘者临时性的功能使用 需求,由于下站口附近无公厕,接待中心未对外开放,造成 往来驾乘者无法使用,不能达到建设目的。

五、改进建议

(一)对已完工项目及时进行工程结算、规范项目验收管理。

项目竣工验收后,严格按照《基本建设财务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工程结算;明确各类项目的验收主体,验收程序,落实验收责任,注意验收过程规范性,确保资金支出的合规性。

(二)及时拨付资金,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严格执行《扶沟县财政专项资金使用与监督管理办法》 的相关要求,财政部门应及时拨付专项资金,建设方应严格 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及时办理竣工结算,加快资金支付 进度。

(三)加强监督,促进项目效益充分发挥。

扶沟县交通运输局应加强对项目后期管理的监督检查, 督促项目接收方按规划用途开放接待中心,防止资产闲置, 促进项目效益充分发挥。